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滨田修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计划及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

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年报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财务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共计 94.34 万元。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职工监事不发放津贴。

本议案涉及半数以上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有助于优化公司运营资金管理，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此业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